

連續隨機殺人事件背後的社會警訊

法務部司法官學院犯罪防治研究中心

主任吳永達

駭人聽聞的連續隨機殺人事件

2015年7月20日晚北捷再傳隨機砍人事件，吸毒又失業的27歲郭姓男子在捷運中山站持刀砍傷4人，這是繼去年鄭捷之後又一重大捷運社會案件；無獨有偶，同晚身穿學校運動服的15歲倪姓少年，手持菜刀在三峽學勤路、大觀路口隨機砍殺一名女大生，這一夜二起連續發生的隨機殺人事件，離上次龔重安校園殺童事件不到二個月，其發生密度之高，引起社會重大恐慌。

自2009年以來，國內有案可查的隨機殺人事件，至少有8件之多，且以今（2015）年發生頻率的密度最高，至今已達3件。暴力犯罪的盛行比率雖遠低於竊盜、詐欺或其他類型之財產犯罪，但因其具有嚴重的暴戾性、殘忍性，故一直以來，都是民眾最為恐懼的犯罪型態，殺人為暴力犯罪之標準類型，而隨機殺人（或稱無差別殺人、未經選擇性殺人）更是暴力犯罪突變的加強版，因其發生的原因更加詭異，防範也更加困難，所以，雖成例不多，但已足以引起整體社會的嚴重不安全感。

隨機殺人事件所反應的特殊犯罪現象

隨機殺人發生的原因，在文獻上，可以從犯罪生物學、認知心理學、社會學習等理論，得到廣泛且具不同角度的分析與觀察，但站在犯罪防治的立場，就國內所發生的隨機殺人事件簿中，吾人以為，至少有幾個特殊的犯罪現象，值得再三審視，妥為因應：

一、 犯罪者角色已轉型擴及青少年學子

傳統犯罪的研究領域，對於重大暴力事件，在加害人部分，多聚焦於不良組織及其組成份子，但由近幾件駭人聽聞的隨機殺人事件，有關暴力犯罪的加害人，不但轉型擴及青少年學子，且犯罪者的年紀層亦有下修傾向。

二、 隨機殺人的案件數呈逆勢增加現象

觀察 2009 年以後，國內殺人案件的消長情形，不論國內外，均呈下降趨勢，為何國內隨機殺人的案件數卻有逆勢成長的現象，且多發生在不特定多數人群聚之公共場所，值得進一步研究觀察。

三、 隨機殺人者多不具羞恥感

一般犯罪者，多具羞恥感，面對媒體鏡頭，會不斷閃避、遮蔽，但隨機殺人者，對於自己所為，事後多未感後悔，對媒體的曝光，不但不會主動迴避，反而，隱隱約約可以嗅出犯罪者，在大量媒體曝光下，被增強的犯罪成就感，以及造成刺激，形成一股隱藏在社會未知角落的盲目追隨力量，讓整體社會更顯不安。

隨機殺人事件的防治之道

一、 社會安全防衛系統的再加強，是最必須且有效的作法

隨機殺人的犯罪發生地，多為人們可以自由進出之公共場所，兇手沒有明確的動機，被害人不特定，與過去殺人案，多半有明顯的恩怨不同，因犯罪人外觀多無特殊跡象，難以立即辨識，不過，部分犯罪人會將其不滿情緒，透過網路預告殺人行動，因此，警方積極開發可以迅速發現網上犯罪預告的技術，並在發現類似模仿言論後立即逮捕處理，以防範未然並遏制模仿效應的蔓延，就顯得非常重要。另外，台灣大眾運輸系統的發展快速，除捷運外，台鐵與高鐵均隨時有大量的交通人潮往返，一旦發生類此事件，傷亡情形，難以估算，因此，有關大眾運輸體系的安全維護措施，也應全面檢視，並建立可以立即回應暴力事件發生之 SOP 標準處置流程與督導運作機制，以確保

社會安全。

二、 國人價值與道德重整，是最基本的教育課題

涂爾幹之無規範理論，認為傳統的社會具有強烈而明顯之集體意識，而工業化社會由於極端分工的結果，導致社會結構之崩潰，個人呈現疏離、隔閡之現象，人們不知道該做什麼、怎麼做、孰是孰非，甚至無法控制自己之慾望，這種現象進入資訊時代，人們習慣於虛擬空間的運作模式，漸漸喪失人際關係的社會現實感，狀況就更加嚴重，因此，也助長了隨機殺人火苗的滋長蔓延。

從現象面來看，鄭捷殺人事件後，短期間內竟有高達一萬多人在網路上予以認同，甚至有人奉其為「師父」，揚言將模仿其行為；不管是鄭捷殺人，只是為了「幹一件大事」，或者其引發的後續效應，犯罪者毫無同理心，其殺人後更毫無羞恥感與悔意之現象，顯見國人在價值觀念和道德意識上，已出現普遍且嚴重偏差，根據「整合明恥」的犯罪理論，這種社會依附與信賴感薄弱，以及欠缺羞恥感的社會現象，正是犯罪滋生的根源，亟待運用教育的力量，予以重整導正；**尤其犯罪者身上多潛藏著一顆冰冷敵對的心，如果沒有辦法運化矯正教育的力量將其重塑、暖化，犯罪人日後離開高牆，也只是揭開下一段犯罪輪迴的序幕而已，社會永遠不得安寧。**

三、 媒體報導，應避免社會不良模仿效應的產生

新聞自由是民主社會的重要指標，媒體從事犯罪報導係屬新聞自由保障之列，然從現今犯罪報導內容觀之，媒體關注的焦點，多只是為了商業競爭，而非基於公共利益的社會責任，因此，紛紛陷入濃厚之「煽腥主義 (Sensationalism)」路線，不但對犯罪情節之報導無微不至，有時還多方捕風追影，甚至不惜挖掘個人隱私，舉凡與本案無關之事項，如被告或犯罪嫌疑人的成長背景、家族狀況等，不論是否與公共利益相關，全在報導之列，不但對社會安全防衛機制的提

昇，沒有正面幫助，反而正中犯罪者下懷，助長犯罪者「利用犯罪證實其社會存在感」的企圖，不但媒體報導版面越大，犯罪者越有犯罪成就感，同時，也刺激並掀起一股不良的社會仿效風潮，如何透過新聞自律和法律機制，對上述現象作有效之改善，亦值省思。

四、 隨機殺人犯罪，是犯罪研究重要的新焦點

無差別殺人事件成因為何？怎麼預防？有學者指出無差別殺人最嚴重的問題在於：「他的敵人不是個人，是整體的社會，為了報仇，他的對象是整個社會。但無法摧毀整個國家，就隨機挑人下手。」這是社會經濟結構變遷的結果。

台灣從威權時代，進入全球化的自由競爭，在強大的社會變遷壓力下，過去的反社會犯罪，多只是對「物」的攻擊，例如：隨機劃破別人機車坐墊或沿路砸毀別人汽車，現在，這股社會不滿的力量，增強到對「人」的攻擊，且頻率漸漸增強，危害社會安全至鉅，儼然已成為犯罪防治研究的新課題，值得政府與犯罪學界投入更高的關注心力。